

財團法人電信技術中心

105 年度預算

(草案)

財團法人電信技術中心 編

目 次

總 說 明

壹、概況	1
貳、工作計畫	2
參、本年度預算概要	12
肆、前年度及上年度已過期間預算執行情形及成果概要 ..	14
伍、其他	24

主 要 表

收支營運預計表	27
現金流量預計表	29
淨值變動預計表	30

明 細 表

收入明細表	31
支出明細表	33
固定資產投資明細表	35

參 考 表

資產負債預計表	37
員工人數彙計表	39
用人費用彙計表	40

總 說 明

財團法人電信技術中心

總說明

中華民國 105 年度

壹、概況

一、設立依據

前電信監理機關（交通部電信總局）為因應數位科技匯流，掌握資訊、通訊與產業發展之動向，確保我國通訊傳播政策及法令符合國際發展趨勢，經擬具「財團法人電信技術中心計畫綱要」，於民國 89 年 6 月奉行政院核准辦理。經電信總局積極籌辦，交通部於 93 年 1 月核定「財團法人電信技術中心捐助章程」（以下簡稱捐助章程）並送立法院備查，財團法人電信技術中心（以下簡稱本中心）於同年 2 月依民法完成法院登記後正式成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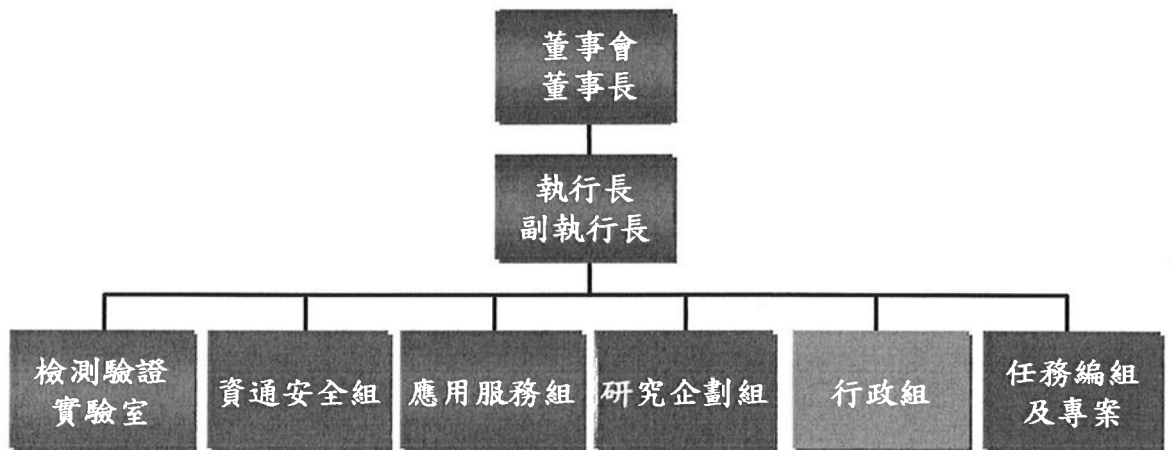
二、設立目的

依據捐助章程第二條規定，本中心設立宗旨為配合電信政策，支援電信監理、相關電信技術與產業之研究，提供電信設備審驗認證服務，協助研擬電信技術標準規範，以提昇電信技術；另協助促進國際電信組織間交流與合作、保護消費者權益，以健全電信事業之發展及市場交易之安全。

三、組織概況

依據捐助章程第六條之規定，置董事九至十三人組織董事會；由本中心就政府有關機關代表、國內外電信相關學術領域之專家、相關公益法人及相關公民營企業代表報請國家通訊傳播委員會（以下簡稱通傳會）核准後遴聘之。及捐助章程第九條規定，置監察人一至三人，由本中心就學有專長並具有帳務查核及財務分析等會計實務經驗或能力之人士，報請通傳會核准後遴聘之。

本中心依業務需要分組辦事，截至 104 年 4 月 30 日全中心人數 97 人。組織系統圖如下：



業務範疇包括：（一）檢體驗證服務：提供資通訊產品法規符合性測試與驗證、數位電視法規符合性與影音測試、光電與節能產品驗證服務、基地臺電磁波與性能量測、資通訊驗證技術諮詢服務、寬頻網路服務品質量測。（二）資通安全服務：提供資安產品共同準則標準安全評估與驗證顧問諮詢、資安產品環境驗證標準顧問諮詢服務、資通安全檢測技術規範檢測、顧問諮詢及相關標準規範研訂、資通安全顧問諮詢服務及教育訓練、行動通訊服務相關資安議題研析。（三）應用服務：提供號碼可攜集中式資料庫的維運管理及資通訊等相關應用服務。（四）研究企劃：執行通訊傳播監理政策、技術與資源管理之規劃與研究，提供政府機關及通訊傳播相關事業委託辦理之研究案或相關顧問服務。

貳、工作計畫

一、計畫名稱

本中心 105 年度業務計畫內容以配合通傳會年度施政計畫，執

行通訊傳播監理政策、通訊傳播技術及資通安全技術之研究，並配合產業發展，提供與國際同步的資通訊產品檢測驗證和顧問諮詢服務，協助推動國內廠商技術升級；並以協助通傳會及相關業者之服務品質及服務安全的提昇，成為資通訊技術智庫為目標。

二、計畫重點

本中心 105 年度業務計畫依業務推動屬性分為（一）檢測驗證業務（二）資通安全業務（三）資通訊相關業務及其他。分述如后：

（一）檢測驗證業務

資通訊產業及應用服務之健全發展，除仰賴技術的精進與研發外，各國政府基於保護消費者權益立場，對產品之安全性與可用性均訂有相關標準規範。本中心為協助國內資通訊產品及設備製造商，符合各國規管標準，進而將產品推向國際市場，於 105 年持續執行無線通訊實驗室、數位電視實驗室、綠色通訊實驗室、網路量測實驗室及安規測試實驗室之檢測驗證業務。除了賡續提供資通訊及太陽光電業界高品質的檢測驗證服務，並針對新興之數位匯流產品技術及監理法規進行研究，建置相關測試平台，以協助國內技術法規的訂定。

在行動寬頻方面，4G 長期演進技術（Long Term Evolution, LTE）及物聯網應用將成為未來行動寬頻主流，對於包括傳輸安全、訊務計量、頻譜效率及干擾管理等相關議題可能面臨之挑戰，本中心將配合通傳會與業者之需求，持續投入提昇通訊服務品質（Quality of Service, QoS）、消費者體驗品質（Quality of Experience, QoE）及系統效能的研究。

（二）資通安全業務

在資通訊產品資安檢測業務方面，本中心將持續提供資通安全產品之評估、檢測及顧問服務，包含資通安全產品共同準則

(Common Criteria, ISO/IEC 15408) 評估服務以及資安產品環境驗證標準顧問服務，以協助國內廠商導入符合國際標準的產品開發流程，進而取得國際認證，並配合政府政策提供人才培訓或實驗室建置之規劃服務。此外，本中心將持續配合通傳會政策，並依據多年執行資通安全檢測技術規範驗證輔導經驗，協助推動國內資通訊設備安全檢測驗證。

隨著 4G 在全球電信市場日漸普及，並演進為 All-IP 與多重網路存取架構，本中心將以 ITU 及 3GPP 標準為本，就通訊網路系統相關資安議題深耕研究，並積極爭取行動通訊服務安全提昇相關專案，並且針對電信終端設備以資訊安全切入點進行資安檢測研究，期能協助產業及提昇我國行動通訊服務更臻安全。另將建立與國際資安相關單位合作關係，掌握資安防護及檢測關鍵技術並進行相互分享交流資安知識，進而厚植本中心於資安檢測能量。

(三) 資通訊相關業務及其他

本中心自 94 年度接受電信業者共同委託，執行「號碼可攜集中式資料庫管理中心 (NPAC)」之維運與管理，於 105 年將持續提供電信業者號碼可攜服務作業、資料庫管理、系統維護、客訴服務等業務，營造我國電信市場公平競爭之產業環境並保障消費者自由選擇電信服務業者的權益。

配合行政院「加速行動寬頻服務及產業發展計畫」，本中心將持續協助通訊傳播相關業者研議落實相關資安管理規範與檢測方針，建立可行及可靠的檢測環境，提供民眾更安全的通訊使用環境。

另因應 4G 時代來臨，台灣行動寬頻產業、雲端產業、文化創意產業之互連將成為重要議題，IPX (IP eXchange) 即為解決互連問題之有效方案之一。本中心將蒐集、研究國外相關案例，深入了解 IPX 相關技術趨勢與應用，進而規劃並建置營運系統，以協助業

者推動 VoLTE 高品質語音及其他加值應用等服務。

隨著各類無線通訊傳播業務寬頻化需求日益殷切，無線電頻譜使用也逐漸擁擠。美國與歐盟已開始將眼光放到頻譜使用效率的提升上，在有效的干擾管理機制之下，頻譜共享機制成為頻譜政策規劃的方向之一。本中心將就如何透過頻譜管理等相關技術，協助新系統與既有系統和諧共用相同頻譜等議題進行研究。

未來除持續掌握國際通訊傳播監理法規與新興技術發展，爭取參與政府機關及民間組織之資通訊應用服務、通訊傳播監理政策及法規研究，同時面對資通訊前瞻科技演進及數位匯流國際趨勢發展，本中心將賡續配合通傳會之政策目標及新興技術開放時程，適時規劃建置相關檢測能量，俾利協助通傳會建構我國通訊傳播產業發展之健全環境。

三、計畫執行內容

計畫執行期間為 105 年 1 月 1 日至 105 年 12 月 31 日。其執行重點分述如下：

(一) 檢測驗證

1、無線通訊暨安規檢測

- (1) 配合無線通訊之技術發展及電信業者 LTE 網路之建置，本中心將持續擴充 LTE 檢測能量以因應國內 LTE 網路服務需求。另外，結合安規 EN/IEC 60950、EN/IEC 60065 等資通訊產品、影音類產品及手機充電器測試能量，完整提供資通訊產品檢測驗證。
- (2) 開拓 EN/IEC 60950、EN/IEC 60065、CSN14336, CNS14408 安規檢測業務，提供健全法規檢測能量，開發多元收入管道。另外，加強與相關認證單位合作，除提供檢測服務，亦積極

培植業務專才以擴大法規市場佔有率。

- (3) 推廣通傳會頒佈 IS2030-5 (2G BS & Repeater)、IS2035-0 (3G)、IS2036-0 (3G Repeater)、IS2037-0 (3G Femtocell)、IS2045 (Wireless Broadband)、IS2050 (Mobile Broadband) 等技術規範檢測服務，持續提供國內外電信廠商局端設備型式認證檢測服務。

2、電信設備審驗

本中心為執行通傳會授權之電信終端設備 (PLMN) 及電信管制射頻器材 (LP0002) 驗證機構 (RCB)，定期參加通傳會召開之一致性會議，協助實行審驗機制。此外，每年度定期舉辦驗證政策宣導研討會，以落實審驗機構管理辦法；另配合我國行動寬頻行動臺技術規範的實施，執行 LTE 的驗證範疇。

3、數位電視檢測

- (1) 持續提供歐規第一代數位電視 (DVB-T) 及第二代數位電視 (DVB-T2) 傳輸技術檢測能量。
- (2) 建置符合各國 DVB-T2 接收機檢測規範，提供 DVB-T2 終端機系統商檢測服務，以利廠商取得各國家接收機認證標章。
- (3) 為協助國內有線電視業者數位化後未來將執行可隱藏式多重語言字幕 (Subtitle) 及聽障字幕 (Hard of Hearing) 於數位廣播串流，將建置並產出多重語言字幕及聽障字幕等測試串流。

4、支援草擬各項新興技術規範

持續配合通傳會政策，進行新興技術規範之研究，並透過支援草擬各項新興技術規範，建立新興技術型式認證檢測能量，同時依據技術演進支援通傳會修訂各項技術規範草案；例如：LTE 檢測技術規範、802.11ac 與後續演進、UWB (Ultra-Wide

Band)、數位匯流產品、DVB-T2 等。

5、綠色通訊檢測

- (1) 持續厚植本中心與各國際認證機構，包含 UL、TUV Sud、JET、CGC、BSI 的長期檢測合作關係，提供太陽能模組國際法規 IEC 61646、IEC 61215、IEC 61730-1,-2 與 UL1703 等標準之檢測服務，爭取國內外廠商的認同，確保持續接獲國內外廠商太陽能模組認證委託檢測案。
- (2) 持續參與國際電工委員會 TC82 會議，密切追蹤標準更新狀態，以因應現行法規將大幅度改版的設備採購需求以及測試方法改變，並視情況建置設備以因應測試案件需求。
- (3) 提供接線盒 (Junction-Box)、連接器 (Connector) 國際性法規 IEC 50521、IEC50548 等標準之檢測服務並密切掌握國際法規脈動與發展。此外，依據法規發展趨勢，評估新興檢測能量建置可行性；輔以策略聯盟降低投資風險，提供新興檢測服務。如 PID (Potential Induced Degradation)、LID (Light Induced Degradation)、鹽霧試驗、防火試驗。
- (4) 持續深耕檢測技術，透過檢測案件的執行，累積更豐富的實際經驗，積極參與各項國際能力比對及會議，並與製造商密切合作，進行太陽能模組長期可靠度實驗之研究。
- (5) 持續與日本 JET 合作太陽能模組廠與背板廠之工廠檢查事項，提供專業與具權威品質之檢查服務。
- (6) 持續提供日本 JET 太陽能模組結構審查顧問服務，藉此擴大服務範圍，加速工服案件執行進度，協助國內廠商掌握產品上市商機。
- (7) 配合國際檢測標準異動 (新增) 項目，更新檢測能量。
- (8) 評估家電產品檢驗服務項目。

6、網路量測檢測業務

- (1) 持續提供電磁波量測及電信業者基地臺自評與審驗服務，協助電信業者通過審驗取得合法執照。
- (2) 積極拓展與各電信運營商合作之機會，提供技術諮詢、網路規劃、優化等技術服務。
- (3) 行動寬頻電磁波量測設備升級，建立電磁波量測資料庫，觀測電磁波密度逐年變化。

7、行動寬頻系統效能研究

- (1) 針對 4G LTE 進行效能驗證方法進行評估研究並開發 4G LTE 效能量測設備
- (2) 整合無線接取網路 RAN (Radio Access Network) 及核心網路 CN (Core Network) 的關鍵效能指標 KPI (Key Performance Indicators) 進行 4G LTE 網路優化研究。

(二) 資通安全服務

1、資通訊產品資安檢測業務

(1) 資通訊產品資安評估

提供共同準則標準 (Common Criteria) 與資通安全檢測技術規範之檢測評估，協助國內廠商導入符合產品開發流程認可之國內外資通安全檢測標準，以進而取得共同準則標準國際認證或通傳會資通安全檢測技術規範認證。

(2) 資通訊產品資安驗證顧問

藉由共同準則標準、資安產品環境驗證標準及資通安全檢測技術規範檢測評估經驗，輔導國內資通安全產品業者透過有效途徑取得產品驗證。並配合我國資通訊產品安全驗證之政策，協助培育我國產品檢測人員、提供需求機關建置實驗室或驗證機關所需遵循國際標準制度之顧問服務。

2、行動通訊服務安全提昇之研究

本中心將以既有之共同準則標準評估為基礎，以 ITU 及 3GPP 等國際主流框架為本，就通訊網路系統相關資安議題深耕研究，初期以行動寬頻網路資安檢測技術與管理規範進行專案探討與研究，並建立示範性試驗或測試平台，以提供佐證環境。

此外，將著手探討電信終端設備在資訊安全領域可能會面臨之威脅及風險，並且研析適合我國電信終端設備之資訊安全領域檢測項目，希冀透過研究結果用以規劃未來本中心在電信終端設備之資安檢測技術發展方向，以及強化本中心在資通安全領域之檢測能量及擴增提供各界之檢測服務項目。

3、資安國際交流合作

持續參與資通訊安全相關會議，密切追蹤共同準則標準與資通訊安全相關標準之發展動態，並且積極推動建立與國際資安相關單位合作關係，擴增資安相關業務合作機會，及達到分享與交流資安相關知識，進而拓展其他相關技術如金融標準、行動支付(Mobile Payment)、物聯網IoT (Internet of Things)、EMV (Europay MasterCard & VISA) 等檢測能量。

(三) 資通訊相關業務及其他

1. 執行「號碼可攜集中式資料庫」之維運

本中心自 94 年開始維運「號碼可攜服務集中式資料庫 (Number Portability Administration Center)」，並於 104 年續擔任第三任期管理者。截至 104 年 2 月，全國已有 4 萬餘市內電話門號以及 3,101 萬餘行動電話門號之用戶順利使用號碼可攜服務。

配合通傳會後續開放作業，積極協助業者進行 NP (Number Portability) 系統驗證測試，俾能順利提供消費者號碼可攜服

務。

2. 爭取號碼可攜相關業務與技術服務專案

隨著科技數位化與網路 IP 化發展，數位匯流已成為全球發展趨勢，本中心將持續掌握數位匯流環境下之新興資通訊技術及應用服務發展，配合通傳會之施政計畫，進行相關規劃與研究，並積極爭取政府單位、公民營組織之相關研究及建置計畫。

3. IPX 規劃

隨著 4G 時代來臨，台灣電信網路已逐漸全 IP 化，使用者將進一步要求其語音服務具備高品質和高度可靠性，本中心初期將規劃 IPX 網路互連服務環境及其商業模試探討。透過提供 IPX 網路互連服務環境，協助業者推動 VoLTE 語音及各項應用加值服務 RCS (Rich Communication Services)、LTE 漫遊服務。

4. 通訊傳播監理政策及法規研究

為協助政府機關制訂完善的通訊傳播監理政策及法規環境，本中心擬持續爭取政府機關及民間組織之委託研究案，依據委託計畫之要求，針對世界主要國家通訊傳播監理政策及法規進行研究，衡酌我國國情及產業發展現狀，提供具體建言及研究報告。

105 年擬定之優先研究議題，將以行動寬頻服務為主軸，包括無線電頻譜管理規劃與研究、行動通信頻譜釋出規劃、行動寬頻創新應用服務研究、新興服務對監理之影響等，此外，本中心將進行頻譜共享機制與相關配套措施研究，規劃建構頻譜地理位置資料庫與動態頻譜管理模擬平台，累積本中心於頻譜管理領域之研究能量，並就提升我國頻譜使用效率方面提供建議。

5. 科技設備監控技術之研發

本中心開發之多模基地臺定位系統協助政府對於性侵害加害者相關工作已初具成效，105 年規劃以室內定位基礎關鍵技術

為基礎，進行商用化之規劃及尋求合作機會。

6. 通訊服務品質提升之研究

本中心研析國際執行速率評量案例及執行固網寬頻上網速率評量專案所累積的經驗，建置包含寬頻測試盒及資料庫平台的測速系統，藉此了解我國各業者所提供之寬頻網路家戶使用效能，分析在不同時段，不同地區及不同業者所呈現的網路品質，協助業者維護寬頻網路效能，並確保消費者權益。

105 年將續利用已建構之網路品質量測能量及 4G 量測監控系統進行 4G LTE 系統效能驗證、優化研究及干擾分析等。

四、經費需求：

(一) 固定資產等投資：包含房屋建築及設備、機械及設備、什項設備、租賃權益改良及電腦(系統)軟體等經費需求，合計 46,952 千元。

(二) 業務支出：包含執行檢測驗證服務、受委託維運、委託研究，及統籌規劃營運等行政業務等之人事及業務費用，合計 334,083 千元。

五、預期效益：

(一) 檢測驗證業務方面

檢測驗證業務之執行與推廣，除了可帶動產業技術升級，並提昇消費者以及國際買家對產品之信任度，降低通訊傳播相關服務之客戶申訴件數。本中心將廣續掌握資通訊產業主流技術發展，配合政府之產業政策，持續導入先進技術標準及測項，以協助國內廠商縮短研發測試及產品國外驗證之時程，並降低產品開發成本。另透過協助廠商執行研發設計除錯，促進廠商技術升級，開發新產品順利進軍國際市場。

（二）資通安全業務方面

本中心將廣續提供資通安全產品之國內外驗證標準檢測評估及驗證顧問服務，包含共同準則（Common Criteria ISO/IEC 15408）評估及資通安全檢測技術規範檢測，以協助資通訊產品廠商導入符合國內外標準的產品開發流程，進而取得國內外安全驗證。透過產品檢測及驗證顧問服務案，建立與國外實驗室之合作模式，以提供資通產品廠商全面性之產品安全技術檢測顧問服務，藉此拓展檢測能量，掌握國際產品技術規範趨勢。未來將配合國內資通訊產品資安驗證之政策走向，提供其他需求機關培育我國產品檢測人員之訓練服務，以及提供需求機關建置實驗室或驗證機關所需遵循國際標準制度之顧問服務，以健全我國現有之資通產品資安驗證制度。

（三）資通訊相關業務及其他

執行「號碼可攜集中式資料庫」維運及相關業務開發，達成財務自給自足之目標。續累積相關專業人員之技術能量、強化服務品質與效能，進而將號碼可攜服務平台的成功經驗發揚光大，引進更多的創意、推出更多元的加值應用服務，為未來數位匯流服務的平台奠定更良好的基礎。

在行動寬頻使用量呈爆炸性成長下，本中心將持續掌握各國最新通訊傳播監理政策暨法規之發展、頻譜資源管理政策與機制。並而協助通傳會面對創新服務所帶來的監理挑戰，加速行動寬頻網路之佈建與覆蓋，確保民眾隨時隨地通訊之便利性。

參、本年度預算概要

一、收支營運概況

（一）本年度勞務收入 279,258 千元，較上年度預算數 273,184 千元，

增加 6,074 千元，約 2.22%，主要係配合通訊傳播技術整體發展提昇前瞻技術能量，爭取政府及民間單位有關寬頻網路服務品質、系統效能驗證、優化研究、干擾分析及行動通訊服務安全提昇等委託研究與提供資通訊產品檢測、驗證及顧問諮詢服務。

(二) 本年度受贈收入 51,593 千元，較上年度預算數 50,678 千元，增加 915 千元，約 1.81%，主要係配合資源整合系統第二階段建置完成，折舊及攤銷金額增加，對應收支並列數亦隨之增加所致。

(三) 本年度業務外收入 6,888 千元，較上年度預算數 5,674 千元，增加 1,214 千元，約 21.40%，主要係配合資金規畫，預估利息收入增加所致。

(四) 本年度勞務成本 282,490 千元，較上年度預算數 275,407 千元，增加 7,083 千元，約 2.57%，主要係設施養護費增加，及隨勞務收入成長所增加的支出。

(五) 本年度其他業務支出 51,593 千元，較上年度預算數 50,678 千元，增加 915 千元，約 1.81%，主要係配合資源整合系統第二階段建置完成，致折舊及攤銷金額增加。

(六) 以上總收支相抵後，計賸餘 3,656 千元，較上年度預算數 3,451 千元，增加 205 千元，約 5.94%。

二、現金流量概況

(一) 業務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51,352 千元。

(二)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46,411 千元。包括購置固定資產 40,902 千元，增加無形資產 6,050 千元及減少存出保證金 541 千元。

(三) 融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220 千元。包括減少存入保證金 220 千元。

(四) 現金及約當現金之淨減 97,983 千元，係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 506,648 千元，較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 604,631 千元減少之數。

三、淨值變動概況

本年度期初淨值 967,095 千元，增加本年度賸餘 3,656 千元，期末淨值為 970,751 千元。

肆、前年度及上年度已過期間預算執行情形及成果概述

一、前年度決算結果及成果概述

(一) 決算結果：

1. 勞務收入決算數 235,052 千元，較預算數 235,867 千元，減少 815 千元，約 0.35%。
2. 受贈收入決算數 49,134 千元，較預算數 52,398 千元，減少 3,264 千元，約 6.23%，主要配合業務發展未發生房屋建築及租賃權益改良支出，且部分資源管理系統整合規劃期程較長，賡續於下年度執行，影響當年度資產折舊收支並列金額。
3. 政府補助基本營運收入決算數 148 千元，較預算數 0 元，增加 148 千元，係高雄市政府補助實驗大樓素地租金。
4. 其他業務收入決算數 100 千元，較預算數 0 元，增加 100 千元，主要係發行科普專書之收入。
5. 業務外收入決算數 11,453 千元，較預算數 4,892 千元，增加 6,561 千元，約 134.12%，主要係利息收入較預算數增加、外幣評價兌換營益及沒入採購案押標金。
6. 勞務成本決算數 197,667 千元，較預算數 238,901 千元，減少

41,234 千元，約 17.27%，主要係衡酌檢測驗證業務市場競爭風險及考量部分委託研究案屬年度合約性質，賡續實施員額控管有效降低固定人事費用及撙節服務相關支出。且為優先配合委辦專案執行，103 度部分內部能量育成費用有延後支用情形。

7.其他業務支出決算數 49,134 千元，較預算數 52,398 千元，減少 3,264 千元，約 6.23%，主要配合業務發展情形未發生房屋建築及租賃權益改良支出，部分資源管理系統整合規劃期程較長，賡續於下年度執行，影響當年度資產折舊金額。

8.業務外支出決算數 58 千元，較預算數 0 千元，增加 58 千元，主要係匯兌評價損失所致。

9.以上總收支相抵後，計賸餘 49,028 千元，較預算數 1,858 千元，增加 47,170 千元。

(二) 前年度成果概述：

業務計畫	工作項目	實施內容	辦理情形及說明
檢測驗證業務	一、提供既有無線通訊測試、RCB 驗證與相關能量	持續提供無線通訊及安規既有測試與 RCB 驗證服務	完成； 1. 無線通訊檢測案件，完成 87 件。 2. RCB 驗證案件，完成 280 件。
	二、推廣 LTE 檢測驗證服務	配合電信業者 LTE 網路建置，推廣 LTE 檢測之能量，完整提供資通訊產品檢測服務。配合通傳會開放 LTE 業務時程，申請增列 LTE 審驗範疇	1. 完成 4 件 LTE 檢測案件。 2. 取得通傳會授權，成為 LTE 驗證機構 (RCB)。

業務計畫	工作項目	實施內容	辦理情形及說明
檢測驗證業務	三、持續提供國內外電信廠商局端設備型式認證檢測服務	依 IS2035-0 、IS2036-0 、IS2045、IS2030-5 與 IS2037-0 等，提供完整認證檢測服務	完成 4 件電信廠商局端設備檢測服務。
	四、安規擴增需求評估	持續提供資通訊安規檢測並評估擴增安規項目	完成評估。
	五、持續提供國內數位電視及機上盒產品檢測驗證服務	持續提供國內數位電視及機上盒產品檢測驗證服務	完成 25 件檢測案件。
	六、導入 Hbb TV 數位匯流測試及參與國際影音標準組織	研究及參與新一代聯網電視傳輸技術（Hbb TV）標準組織並投入聯網電視測試標準化工作	完成測試平台建置並積極參加相關年會或論壇。
	七、建置節目服務資訊影音串流測試平台	產出節目服務資訊標準測試串流	完成測試平台建置。
	八、導入符合我國 6MHz 頻寬的第二代數位電視傳輸技術(DVB-T2) 研究與標準化工作	導入符合我國 6MHz 頻寬的第二代數位電視傳輸技術（DVB-T2）研究與標準化工作	完成報告一份。
	九、持續提供國際驗證機構太陽能模組、接線盒與連接器認證委託檢測案	持續提供太陽光電產品及週邊產品之檢測及認證服務	完成 30 件檢測案件。

業務計畫	工作項目	實施內容	辦理情形及說明
檢測證業務	十、執行國際單位授權中心年度工廠檢查業務	積極與國際認證單位合作交流，建立雙方信任度，執行國際單位授權中心年度工廠檢查業務	完成9家工廠檢查。
	十一、執行戶外長期監控太陽能模組試驗	提供國內模組廠第三方公正單位的戶外長期監控測試報告	完成相關工服案件。
	十二、提供電磁波品質量測等相關技術服務	持續提供電磁波量測、基地台自評審驗服務及品質量測	完成150件量測服務。
	十三、支援通傳會草擬各項新興技術規範	1. 進行新興技術規範之研究 2. 支援草擬各項新興技術規範	完成以下支援事項： （一）新興技術規範研究與草擬： 1. 「節目音量與廣告音量規範評估」及電視節目之錄製格式技術諮詢； 2. 低功率與終端產品在美國、加拿大、日本、韓國及大陸的審驗規則、技術規範與證書研究； 3. 韓國、歐盟數位式無線麥克風相關規定與技術規範 4. FCC 低功率射頻電機修正條文及超寬頻技術法規與國際開放法規頻段之對照表。 （二）支援草擬新興技術規範： 協助制定「有線數位電視接收機技術規範草案」、「短距雷達波技術規範草案」、「低

業務計畫	工作項目	實施內容	辦理情形及說明
			功率麥克風技術規範修正條文草案」、「個人數位無線電視標準技術規範草案」。 (三) 協助執行通訊傳播相關測試： LTE 與麥克風干擾量測、LTE 訊號干擾有線電視數位機上盒測試實驗、LTE 與電視台業者麥克風干擾量測及使用頻段移頻至 748~758MHz 的干擾測試。
	十四、審驗業務	1. 持續執行 RCB 案件 2. 定期舉辦驗證政策宣導研討會	1. 完成 280 件 RCB 驗證案。 2. 舉辦 103 年低功率射頻電機審驗及標示研討會。
資通安全業務	一、資通訊產品資安檢測業務	1. 提供資通訊產品資安評估服務 2. 提供資通訊產品資安驗證顧問服務	1. 完成 8 件資通訊產品資安檢測評估案。 2. 完成 7 件資通訊產品資安驗證顧問案。
	二、支援通傳會資安相關業務	1. 依據「資通訊設備資安檢測」計畫，協助制定檢測規範以及產品檢測實施	完成以下事項： 1. 協助參與資通設備檢測規範座談會與專案審查會議。 2. 協助制定 4 份資通設備檢測規範草案。 3. 參與新訂資通設備檢測規範試測。
		2. 協助規劃「資通訊設備安全檢測驗證擴展以及電信事業資通安全管理審查稽	完成； 1. 參與 103 年度資通設備之安全檢測規範增修訂及推廣計畫。

業務計畫	工作項目	實施內容	辦理情形及說明
		核」計畫	2. 行動寬頻資安技術研究。
資 通 訊 相 關 業 務 及 其 他	一、號碼可攜集中式資料庫 (NPAC) 維運及相關業務	1. 號碼可攜集中式資料庫維運管理	完成； 提供 7X24 之系統維運服務： 1. 系統可用性達 100.0%，優於號碼可攜服務管理辦法規範全年至少須 99.9% 之時間維持正常運轉。 2. 資料正確性達 100.0%，優於號碼可攜服務管理辦法規範全年至少須 99.5% 之正確性。 3. 未發生系統重大障礙。 4. 每月依 ISO27001 營運持續之管理規範，執行主、備系統切換演練：1~12 月各月切換時間介於 7 分 9 秒~9 分 17 秒之間，皆優於號碼可攜服務管理辦法規範之 10 分鐘以內。
		2. 號碼可攜服務異動及資料查詢	完成； 1. 至 103 年 12 月 31 日，已成功移轉的行動電話筆數為 31,590,662 筆。 2. 至 103 年 12 月 31 日，已成功移轉的固網筆數為 60,200 筆。
		3. 教育訓練	完成； 相關專業教育訓練課程包括： 1. VMware vSphere 安裝及

業務計畫	工作項目	實施內容	辦理情形及說明
資通訊相關業務及其他			設定管理課程。 2. Red Hat 紅帽 RHCE 認證課程。 3. ISO 27001 之 2013 資訊安全管理系統主導稽核員訓練課程。 4. PMP 國際專案管理師培訓課。 5. Oracle 11g 資料庫之 SQL 效能調整實作演練。 6. Java 技術開發 Web Services。 7. Solaris 10 作業系統之系統管理 Part 1。 8. Exchange Server 2013 核心解決方案。
		4. 通訊監察支援	完成； 配合通訊監察機關完成 NP 資料每日同步作業。
		5. 提供 7X24 之系統維運服務	完成； 提供 7X24 之系統維運服務，優於法規服務品質標準規範。
		6. 新業者 NP 系統測試服務	完成； 中華電信、台灣大哥大、遠傳電信、台灣之星與亞太電信等 5 家公司 4G 業務之 NP 系統驗證及上線。

業務計畫	工作項目	實施內容	辦理情形及說明
資 通 訊 相 關 業 務 及 其 他	二、爭取並執行顧問服務及技術研究專案	1. NPAC 顧問服務	完成； 提供國基電子、台灣之星及台灣智慧光網等電信業者號碼可攜業務相關諮詢服務。
		2. 號碼相關技術研究案	完成； 因應 2G 頻譜提前繳回之號碼續用評估計畫。
		3. 電信號碼管理系統擴充、維護服務案	完成； 號碼可攜縮短時程 (D+0) 專案第一階段執行進度 46.2%，符合預期進度。
		4. 電信業者系統建置、維護案	完成； 台灣之星及亞太電信攜碼容量擴充案皆於 12 月底確認專案執行規劃，預定於 104 年度執行本擴充案。
	三、通訊傳播監理政策及法規研究	1. 承接行政機關或民間單位委託專案，依據委託專案內容辦理	103 年度執行 6 件委託案，如下： 1. 「數位匯流寬頻技術及雲端服務於科技設備監控之研究與運用計畫（第 1 期）：以性侵害犯罪付保護管束人為例」委託研究案。 2. 參與「行動寬頻業務發展趨勢與監理機制分析」委託研究案。 3. 參與「第 11 梯次第 1 階段廣播電臺釋照競價規劃」委託研究案。 4. 「受保護管束性侵害加害人科技設備監控輔助系統

業務計畫	工作項目	實施內容	辦理情形及說明
資通訊相關業務及其他			多模基地臺定位服務建置及管理服務（第2期）」行政委託案。 5. 「固網寬頻上網速率評量與分析」案。 6. 「103 年度量測全國行動上網速率提供情形測速計畫」案。
		2. 提供通傳會通訊傳播監理政策及法規研究報告供參	完成； 1. 「量測數位無線電視訊號涵蓋情形」研究報告。 2. 「行動寬頻業務發展趨勢與監理機制分析」研究報告。 3. 「第11梯次第1階段廣播電臺釋照競價規劃」研究報告。
	四、電子監控科技專案	1. 基地臺、WiFi、RFID 及 GPS 等相關定位技術研究	完成； 1. WiFi 室內定位演算法研究。 2. 3G/4G 基地台定位演算法研究。
		2. 導入 GIS 雲端服務，提升電子監控系統精準度	完成； 導入 3D 建物模型精確呈現 WiFi 室內定位結果。
		3. 電子監控設備號碼管理	完成； 協助法務部高檢署進行科技監控號碼管理。
		4. 電信幕僚事務處理	完成； 協助機房擴充相關工作。

業務計畫	工作項目	實施內容	辦理情形及說明
資通通訊相關業務及其他	五、新興資通技術雲端電子書	辦理新興資通技術雲端電子書發行計畫	完成； 將電子書上架於以下平台： 1. 遠傳電信 e 書城。 2. 台灣大哥大 myBook 電子書館。 3. HyRead ebook 電子書店。 4. airitiBooks 華藝中文電子書。

二、上年度已過期間預算執行情形（截至 104 年 4 月 30 日止執行情形）

（一）勞務收入截至 104 年 4 月 30 日止執行數 71,742 千元，較預計數 273,184 千元，減少 201,442 千元，約 73.74%，主要係受部分委託研究標時程延宕影響。

（二）受贈收入截至 104 年 4 月 30 日止執行數 15,620 千元，較預計數 50,678 千元，減少 35,058 千元，約 69.18%，主要係以捐助款購置資產於折舊攤銷後所產生收支並列之政府捐助收入，配合期間經過認列之差異。

（三）其他業務收入截至 104 年 4 月 30 日止執行數 94 千元，較預計數 0 千元，增加 94 千元，主要係財產報廢等收入。

（四）業務外收入截至 104 年 4 月 30 日止執行數 2,917 千元，較預計數 5,674 千元，減少 2,757 千元，約 48.59%，主要係利息收入配合期間產生所致。

（五）勞務成本截至 104 年 4 月 30 日止執行數 70,678 千元，較預計數 275,407 千元，減少 204,729 千元，約 74.34%，主要係為配

合收入達成情形管控費用。

(六) 其他業務支出截至 104 年 4 月 30 日止執行數 15,620 千元，較預計數 50,678 千元，減少 35,058 千元，約 69.18%，主要係以捐助款購置資產所產生收支並列之折舊攤銷費用，配合期間經過認列之差異。

(七) 以上總收支相抵後，計賸餘 4,075 千元，較預計數 3,451 千元，增加 624 千元。

伍、其他

固定資產投資計畫

因應業務發展，預估於 105 年度添置之資產合計 46,952 千元，其中固定資產有 40,902 千元、無形資產有 6,050 千元，各細項包含：

- (一) 房屋建築及設備：配合潛在業務發展，實驗大樓規劃新增業務之使用空間及裝修支出，預計 5,000 千元。
- (二) 機械及設備：配合業務需求擴充無線寬頻檢測新標準設備、安規設備、綠色通訊模組檢測新標準之設備、行動寬頻網路優化工具、巨量資料分析系統擴充及升級、4G LTE 資安檢測相關設備、號碼可攜集中式資料庫配合新業者系統開發環境建置、機房電力迴路、空調負載優化、顧問服務系統驗證環境建置及中心資通訊系統整合及資訊機房設備擴充等，預計 24,300 千元。
- (三) 什項設備：檢測驗證業務使用之什項器材、4G 測速盒開發硬體設備、頻譜共享研究之相關硬體設備、視訊設備及辦公用設備(電腦及印表機等)汰舊、機房儲存設備擴充等，預計 9,102 千元。
- (四) 租賃權益改良：配合潛在業務發展，台北辦公室空間調整及裝修支出等，預計 2,500 千元。

(五) 無形資產：4G 測速及資安檢測相關軟體、頻譜共享設備軟體及電腦防護軟體使用授權、專案管理系統及輔助平台與系統之建置與導入等，預計 6,050 千元。

(本頁空白)

主 要 表

財團法人電信技術中心

收支營運預計表

中華民國105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前年度決算數		科目	本年度預算數		上年度預算數		比較增(減)數	
金額	%		金額	%	金額	%	金額	%
295,887	100.00	收入	337,739	100.00	329,536	100.00	8,203	2.49
284,434	96.13	業務收入	330,851	97.96	323,862	98.28	6,989	2.16
235,052	79.44	勞務收入	279,258	82.68	273,184	82.90	6,074	2.22
49,134	16.61	受贈收入	51,593	15.28	50,678	15.38	915	1.81
148	0.05	政府補助基本營運收入	0	0.00	0	0.00	0	-
100	0.03	其他業務收入	0	0.00	0	0.00	0	-
11,453	3.87	業務外收入	6,888	2.04	5,674	1.72	1,214	21.40
9,711	3.28	財務收入	6,888	2.04	5,674	1.72	1,214	21.40
1,742	0.59	其他業務外收入	0	0.00	0	0.00	0	-
246,859	83.43	支出	334,083	98.92	326,085	98.95	7,998	2.45
246,801	83.41	業務支出	334,083	98.92	326,085	98.95	7,998	2.45
197,667	66.80	勞務成本	282,490	83.64	275,407	83.57	7,083	2.57
49,134	16.61	其他業務支出	51,593	15.28	50,678	15.38	915	1.81
58	0.02	業務外支出	0	0.00	0	0.00	0	-
28	0.01	財務費用	0	0.00	0	0.00	0	-
30	0.01	其他費用	0	0.00	0	0.00	0	-
0	0.00	所得稅費用(利益-)	0	0.00	0	0.00	0	-
49,028	16.57	本期賸餘	3,656	1.08	3,451	1.05	205	5.94

收支營運預計表

中華民國105年度

說 明

收入：

本年度預算數為337,739千元，項下包含業務收入330,851千元及業務外收入6,888千元，如下所述：

1.業務收入：

(1)勞務收入：係提供資通訊、綠色通訊相關產品與設備之檢測及驗證服務、基地台電磁波量測服務及資通訊產品資安檢測及顧問服務，並配合通訊傳播整體技術發展提昇前瞻技術能量，爭取政府及民間單位有關寬頻網路服務品質、系統效能驗證、優化研究、干擾分析及行動通訊服務安全提昇等委託研究，本年度勞務收入合計279,258千元。

(2)受贈收入：係依財務會計準則第29號公報之認列原則，以捐助款-資本門購置固定資產、無形資產及遞延資產等，於本年度折舊及攤銷後轉為已實現收入51,593千元。

2.業務外收入：

(1)財務收入：估計編列創設基金及其他存款之利息收入，及行動基地台設備共構基站租金等收入，共6,888千元。

支出：

本年度預算數為334,083千元，均為業務支出，如下所述：

1.業務支出：

(1)勞務成本：編列提供資通訊及綠色通訊相關產品之檢測、驗證及基地台電磁波量測服務、承攬政府、民間委託研究案或委託管理維運案，及開發行動寬頻系統效能、電信終端設備資安檢測及無線電頻譜管理等前瞻研究支出，包含直接歸屬費用及行政管理支援費用，本年度編列282,490千元。

(2)其他業務支出：編列係指以捐助款-資本門購置固定資產、無形資產及遞延資產等，於本年度估計產生折舊及攤銷費用，估計51,593千元。

財團法人電信技術中心

現金流量預計表

中華民國105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項目	預算數	說明
業務活動之現金流量		本表係根據財務會計準則第17號公報間接法編製。
本期賸餘	3,656	
調整非現金項目		
折舊及各項攤提	66,057	
遞延政府捐助收入攤提數	-51,593	
營業資產及負債之淨變動		
應收票據及帳款增加數	-2,500	
其他應收款增加數	-750	
預付款項減少數	0	
其他流動資產減少數	1,614	
應付費用增加數	601	
其他應付款減少數	-68,681	
其他預收款增加數	90	
其他流動負債增加數	154	
遞延政府捐助收入增加數	0	
業務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流出－）	-51,352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購置固定資產	-40,902	
無形資產增加數	-6,050	
存出保證金減少數	541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流出－）	-46,411	
融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存入保證金減少數	-220	
融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流出－）	-220	
現金及約當現金之淨增（淨減－）	-97,983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	604,631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	506,648	

財團法人電信技術中心

淨值變動預計表

中華民國105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科目	上年度餘額	本年度增(減)數	截至本年度餘額	說明
基金				
創立基金	500,000	0	500,000	本中心創辦基金係由政府機關捐助3.8億元及電信業者捐助1.2億元，合計5億元。
餘絀				
累積賸餘	467,095	3,656	470,751	
合 計	967,095	3,656	970,751	

明 細 表

財團法人電信技術中心

收入明細表

中華民國105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前年度決算數	科目名稱	本年度預算數	上年度預算數
295,887	收入	337,739	329,536
284,434	業務收入	330,851	323,862
235,052	勞務收入	279,258	273,184
49,134	受贈收入	51,593	50,678
148	政府補助基本營運收入	0	0
100	其他業務收入	0	0
11,453	業務外收入	6,888	5,674
9,711	財務收入	6,888	5,674
1,742	其他業務外收入	0	0
295,887	總計	337,739	329,536

財團法人電信技術中心

收入明細表

中華民國105年度

說	明
收入：	
本年度預算數為337,739千元，項下包含業務收入330,851千元及業務外收入6,888千元，如下所述：	
1.業務收入：	
(1)勞務收入：係提供資通訊及綠色通訊相關產品與設備之檢測、驗證、基地台電磁波量測及諮詢顧問服務之收入89,000千元，及承攬政府及民間委託研究或委託管理維運案之收入190,258千元，合計279,258千元，較上年度預算數273,184千元，增加6,074千元，主要係配合通訊傳播技術整體發展提昇前瞻技術能量，爭取政府及民間單位有關寬頻網路服務品質系統效能驗證、優化研究、干擾分析及行動通訊服務安全提昇等委託研究與服務之收入。	
(2)受贈收入：係依財務會計準則第29號公報-政府補助之會計處理準則予以認列。本年度以捐助款-資本門購置固定資產、無形資產及遞延資產等，於本年度折舊及攤銷後估計編列轉為已實現之收入51,593千元。較上年度預算數50,678千元，增加915千元，主要係配合資源整合系統第二階段建置完成，固定資產之折舊及攤銷金額增加，對應轉列之收入金額亦隨之增加所致。	
2.業務外收入：	
財務收入：估計編列創設基金及其他存款之利息收入5,860千元，及編列行動基地台設備共構等之租金收入1,028千元，合計6,888千元。較上年度預算數5,674千元，增加1,214千元，主要係配合資金規畫，預估利息收入增加所致。	

支出明細表

單位：新臺幣千元

33

財團法人電信技術中心

支出明細表

中華民國105年度

說 明

支出：

一、本年度業務支出預算數為334,083千元，包括：

- 1.勞務成本：包括本中心已建置實驗室之檢測驗證能量，所提供資通訊產品、綠色通訊產品、基地台電磁波量測、資通訊產品資安檢測與諮詢顧問等服務支出，及受委託維運服務所需維運費，及開發行動寬頻系統效能、電信終端設備資安檢測及無線電頻譜管理等前瞻研究及服務之相關支出。本年度估計支出282,490千元，較上年度預算數275,407千元，增加7,083千元，主要係開發未來潛力業務增加相關之研究發展支出。
- 2.其他業務支出：編列以捐助款-資本門購置固定資產、無形資產及遞延資產等，於本年度估計產生之折舊及攤銷費用，估計51,593千元。較上年度預算數50,678千元，增加915千元，主要係配合資源整合系統第二階段建置完成，固定資產折舊及攤銷金額增加所致。

二、上述勞務成本及其他業務支出，係依其業務推動需要，各自項下編列有：

- 1.人事費：包含人員薪資、獎金、勞健保費用及依法提撥退休金等費用。
- 2.旅費：包含推動業務所需之國內外旅費等費用。
- 3.電信費：包含網路及電話等費用。
- 4.用品費：包含消耗及非消耗性用品費用。
- 5.修繕養護費：包含房屋建築修繕、機儀設備校驗維護、辦公器具及設施養護等費用。
- 6.折舊及攤銷費用：以捐助款-資本門購置固定資產、無形資產及遞延資產等，於本年度估計產生之折舊及攤銷費用，估計51,593千元。另外以中心業務收入財源購置之固定資產及無形資產，於本年度估計產生之折舊及攤銷費用，估計14,464千元。
- 7.其他業務費用：包含房租、水電、委託辦理、教育訓練、專業顧問及會議費等費用。

財團法人電信技術中心

固定資產投資明細表

中華民國105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項目	本年度預算數	說明
一、固定資產	40,902	本年度估計新增固定資產，包含：
房屋建築及設備	5,000	一、房屋建築及設備： 配合潛在業務發展，實驗大樓規劃新增業務之使用空間及裝修支出。
機械及設備	24,300	二、機械及設備： 配合業務需求擴充無線寬頻檢測新標準設備、安規設備、綠色通訊模組檢測新標準之設備、行動寬頻網路優化工具、巨量資料分析系統擴充及升級、4G LTE資安檢測相關設備、號碼可攜集中式資料庫配合新業者系統開發環境建置、機房電力迴路、空調負載優化、顧問服務系統驗證環境建置及中心資通訊系統整合及資訊機房設備擴充等。
什項設備	9,102	三、什項設備： 檢測驗證業務使用之什項器材、4G測速盒開發硬體設備、頻譜共享研究之相關硬體設備、視訊設備及辦公用設備（電腦及印表機等）汰舊、機房儲存設備擴充等。
租賃權益改良	2,500	四、租賃權益改良： 配合潛在業務發展，台北辦公室空間調整及裝修支出等。
二、無形資產	6,050	無形資產之支出係指購置資訊系統相關軟體。
電腦軟體	6,050	4G測速及資安檢測相關軟體、頻譜共享設備軟體及電腦防護軟體使用授權、專案管理系統及輔助平台與系統之建置與導入等。
總計	46,952	

(本頁空白)

參 考 表

財團法人電信技術中心

資產負債預計表

中華民國105年12月31日

單位：新臺幣千元

103年(前年)12月31日 實際數	科 目	105年12月31日 預計數	104年(上年)12月31日 預計數	比較增(減-)數
	資 產			
	流動資產			
614,823	現金及銀行存款	506,648	604,631	-97,983
39,038	應收票據及帳款	52,435	49,935	2,500
16,500	其他應收款	3,190	2,440	750
71	預付款項	800	800	0
5,350	其他流動資產	2,086	3,700	-1,614
675,782	流動資產小計	565,159	661,506	-96,347
500,000	基金	500,000	500,000	0
	固定資產			
878,496	成本	955,069	914,167	40,902
-345,177	減:累計折舊	-457,485	-398,549	-58,936
0	未完工程及預付設備款	0	0	0
533,319	固定資產淨額	497,584	515,618	-18,034
	無形資產			
18,399	成本	35,347	29,297	6,050
-15,226	減:累計攤銷	-26,642	-19,521	-7,121
3,173	無形資產淨額	8,705	9,776	-1,071
	其他資產			
3,169	存出保證金	3,071	3,612	-541
3,169	其他資產淨額	3,071	3,612	-541
1,715,443	資產合計	1,574,519	1,690,512	-115,993

財團法人電信技術中心

資產負債預計表

中華民國105年12月31日

單位：新臺幣千元

103年(前年)12月31日 實際數	科 目	105年12月31日 預計數	104年(上年)12月31日 預計數	比較增(減-)數
	負 債			
	流動負債			
41,714	應付費用	32,039	31,438	601
69,024	其他應付款	26,155	94,836	-68,681
3,438	預收款項	4,391	4,301	90
1,959	其他流動負債	3,504	3,350	154
116,135	流動負債小計	66,089	133,925	-67,836
	其他負債			
2,358	存入保證金	4,238	4,458	-220
633,306	遞延政府捐助收入	533,441	585,034	-51,593
635,664	其他負債小計	537,679	589,492	-51,813
751,799	負債合計	603,768	723,417	-119,649
	淨 值			
500,000	創立基金	500,000	500,000	0
463,644	累積餘絀	470,751	467,095	3,656
963,644	淨值合計	970,751	967,095	3,656
1,715,443	負債及淨值合計	1,574,519	1,690,512	-115,993

財團法人電信技術中心

員工人數彙計表

中華民國105年度

單位：人

職類（稱）	本年度員額預計數	說明
管理師及技術師以上	7	包含： 1.編列與推動檢測驗證業務相關之人力，包含執行資通訊、綠色通訊相關產品之檢測驗證，基地台電磁波量測及諮詢顧問服務等所需之直接技術人力。 2.及執行政府、民間委託研究案、委託管理維運案及前瞻技術及政策研究所需之專業人力。 3.及配合前揭業務推動之行政管理支援人力。
管理師/技術師	60	
管理員/技術員	43	
行政佐/技術佐/其他	3	
合 計	113	員額為預估將隨承接業務情況調整。本次編列較上年度預算員額增列2名。

財團法人電信技術中心

用人費用彙計表

中華民國105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科目名稱	本年度預算數	說明
薪資	85,644	
超時工作報酬	2,818	依勞動基準法第二十四條規定，延長工作時間（加班），前二小時按平日每小時工資額至少加給三分之一；後二小時部分按平日每小時工資額至少加給三分之二，發給延長工作時間之工資（加班費）。及依勞動基準法施行細則第二十四條規定，特別休假因年度終結或終止契約而未休者，其應休未休之日數，雇主應發給工資。
津貼	740	夜勤津貼及輪值津貼等。
獎金	15,701	年終工作獎金，含年終獎金及績效獎金。
退休、卹償金及資遣費	5,864	依勞基法（勞退新制）僱主應提撥人員薪資6%作為退休金。
分擔保險費	10,498	包含勞保、健保及依勞工安全衛生法，僱主應保障員工業務執行安全，投保之意外險費用。
福利費	1,751	含員工年度文康活動補助金、生日禮金及員工婚喪喜慶費用等。
其他	474	僱主辦理員工健康檢查之費用。
		用人費用為預估將隨承接業務情況調整。
合 計	123,490	